

沙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信息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塔沙市监处罚〔2023〕146号	
案件内容	沙湾县乌兰乌苏镇王姐土产百货超市（王红）经营超过保质期的食品案		
行政处罚当事人基本情况	个人	姓名（名称）	沙湾县乌兰乌苏镇王姐土产百货超市（王红）
		注册号	92654223MA78068Y2L
	单位	名称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
	违法事实/案情摘要	<p>2023年7月13日，我局执法人员对位于沙湾市乌兰乌苏镇迎宾路39号的字号名称为“沙湾县乌兰乌苏镇王姐土产百货超市”进行日常监督检查。经查，该超市袋装方便面共计117袋、桶装方便面共计34桶已全部超过保质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一十条第（四）项之规定，对当事人超市内销售的超过保质期的食品依法实施扣押行政强制措施。执法人员请示主管领导后，经局领导批准于2023年7月14日立案调查。本局于2023年8月10日向当事人送达了塔沙市监罚告〔2023〕146号《行政处罚告知书》，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没有提出陈述、申辩。</p>	
违法行为类型/适用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五项		
减轻处罚的依据	<p>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条第一款。 二、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规范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的指导意见》（七）3（1）（2）。 予以减轻行政处罚。</p>		
行政处罚内容	<p>一、警告； 二、没收当事人违法经营的超过保质期的117袋（康师傅111袋、今麦郎6袋）袋装和34桶（康师傅）桶装方便面，货值金额共计462.5元； 三、处罚款2000元。</p>		
处罚日期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